

攸县林业局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人员类支出

（二）运转类支出

（三）特定目标类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四）预算绩效目标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六）会议费、培训费等预算

（七）其他事项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表
 -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 20、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 21、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2、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林业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森林生态环境建设、森林资

源保护和国土绿化的政策措施；拟订全县林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开展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国土绿化工作；拟订全县植树造林规划和提出森林覆盖率奋斗目标并组织实施；承担县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指导国有林场（苗圃）、集体林场、自然保护区、林业工程项目及基层林业工作机构的建设和管理。

（三）指导全县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的建设和管理。

（四）负责全县森林、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负责木材凭证采伐、凭证运输、凭证经营等林政管理；依法管理林地并办理征占用林地的审核、审批；负责林权流转交易监督管理，建立森林资源资产评估制度和评估师制度，促进林业生产要素合理配置，依法有序流转和合理开发利用；负责林权流转交易产生的纠纷和承包经营合同纠纷的调处工作。

（五）负责科技兴林工作；负责林业科研、科技成果申报；负责林业科技培训、咨询和推广应用。

（六）负责对林产品生产经营实行宏观管理；负责全县林木种子、苗木管理及林业良种审定的有关工作；指导林业企、事业单位进行产品结构调整和技术革新；负责林产品生产、初级加工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工作。

（七）负责权限内的行政审批工作，简化审批程序，创新审批方式，提高办事效率。加强审批事项的监督管理。

（八）负责林业资金的投放使用和监督；负责依法征收和管理林业基金；负责林业价格监督管理工作；协助有关部门拟订林业经营发展调节政策。

（九）组织指导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和防沙、治沙工作；负责森林病虫害的测报和防治、森林植物及其产品的检疫工作，划定疫区和保护区。

（十）组织指导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依

法加强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流通管理和开发利用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清理整顿野生动植物市场。

（十一）指导全县森林公安工作；组织、指导、监督林业行政执法，查处破坏森林资源和野生动植物资源的各类案件。

（十二）开展林业宣传，指导林业行业的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林业基层单位的业务建设和乡镇的林业管理工作。

（十三）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十四）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攸县林业局内设机构包括：攸县林业局属正科级行政单位，单位在职人员 139，退休人员 82 人，离休 1 人，单位负担遗属补助人员 28 人。内设 6 个职能股室：办公室

（政工股）、计划财务股、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营林股（林业项目产业发展办公室）、林政股、森保股和 7 个事业单位（防火办、绿化办、油茶办、林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站、林业技术推广站、林业设计队、林业事务中心），下设 9 个林业站，7 个木材检查站。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仅包括本部门机关，无下属二级预算机构。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保障部门基本运行的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也包括项目支出等专项经费。具体作如下安排：

（一）收入预算：2022 年年初预算数 2,8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86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500 万元，其他收入 1,166 万元；因上年结转数暂未最终确定，本年度收支预算中均不含上年结转数字。

（二）支出预算：2022 年年初预算数 2,852 万元，其

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8 万元；农林水支出 2,673 万元。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2022 年度本单位年初预算数为 2,85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86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一）人员类支出：

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1,067 万元，其中包括：基本工资 472 万元、

津贴补贴 275 万元、

奖金 40 万元、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1 万元、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 万元、

住房公积金 91 万元。

（二）运转类支出：

2022 年年初运转类预算数为 119 万元，其中包括：办公费 6 万元、公务接待费 8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 万元。

（三）特定目标类：

2022 年年初特定目标类预算数为 0 万元。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2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本部门 2022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共安排 3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 万元，比上年预算上升 2.56%，

主要是专项工作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政府采购 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单位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 7310 平方米。车辆 1 辆，其中公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目标：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2,8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52 万元，项目支出 500 万元。

（五）“三公”经费预算：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 93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8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台。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 2021 年持平。主要是公务接待、公务用车购置运行、因公出国等三公相关预算 2022 年与 2021 年未发生变化。

（六）会议费、培训费等预算：

2022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0 万，我单位 2022 年度无会议费支出；

2022 年预算安排培训费 0 万，我单位 2022 年度无培训费支出；

2022 年预算未安排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经费预算 0 万元。

（七）其他事项：本单位无单独网站，部门预算统一在攸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八、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 “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攸县林业局-2022 年预算公开表. xlsx](#)